

藏格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1、投资种类：华侨银行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
- 2、投资金额：不超过4,400万美元（或等值人民币，以实际汇率为准）；
- 3、特别风险提示：购买结构性存款不排除因市场风险、政策风险、流动性风险等风险因素而影响预期收益的可能性。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为了合理使用藏格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自有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同时为公司全资子公司ZANGGE MINING INTERNATIONAL PTE.LTD.（中文名称：藏格矿业国际私人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藏格国际”）融资业务提供信用挂钩，公司全资子公司藏格矿业投资（成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藏格矿业投资”）拟按照自身的实际经营状况及资金状况，向华侨银行有限公司申请购买结构性存款并提供信用挂钩。

（二）投资金额及方式

藏格矿业投资拟购买不超过4,400万美元（或等值人民币，以实际汇率为准）的结构性存款业务，期限不超过3年（含）。

（三）投资品种

华侨银行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

（四）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5年3月7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申请境外融资及购买信用挂钩结构性存款业务的议案》，同意藏格矿业投资购买与融资金额相对应额度的结构性存款为藏格国际融资业务提供信用挂钩。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该议案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亦不构成关联交易。

三、投资风险及风控措施

（一）存在的风险

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藏格矿业投资本次购买的信用挂钩结构性存款产品不同于一般性存款，不保证本金及收益，具有投资风险，不排除受市场波动的影响，面临市场风险、政策风险、流动性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产品常见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制订了《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相关业务的原则、权限、内部审核流程、内部报告程序、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督等方面均作了规定，能有效防范投资风险；

2、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购买结构性存款的资金使用进行日常监督，定期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

3、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对公司的影响

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情况下，购买结构性存款符合公司实际

经营情况和整体发展战略。公司整体资产信用状况良好，风险可控，购买结构性存款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本事项涉及的相关协议尚未签署，协议的主要内容将以与相关银行等金融机构签署的合同或协议内容为准。

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结合产品的性质，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具体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为准。

五、备查文件

- 1、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决议；
- 2、交易情况概述表。

特此公告。

藏格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11日